

北京民生文化艺术基金会

理事会会议纪要

第二届第十二次会议

根据本单位章程第三章第十四条规定，本单位理事会于2017年6月29日在朝阳区酒仙桥北路9号C7召开会议，审定2016年工作报告及审计报告，2017年的预算及项目计划。

应参加会议理事7人，监事1人，实际参加会议理事7人，监事1人。

主持人：理事长陈国强

记录人：杨雯艳

一、汇报基金会2016年工作报告

首先秘书长对2016年本基金会的工作进行了汇报。与会理事认真审议了基金会2016年工作计划执行情况，认为公益项目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听取了年度审计报告，认为基金会2016年各项收支基本符合年度财务预算。针对2017年项目计划，理事会要求加大对公益资助项目的监督力度。理事长倡导制度管人、流程做事、团队协作的工作理念，得到了与会理事的一致通过。2017年基金会将紧紧围绕这个工作理念，有序开展各项工作。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 2016 年工作报告、审计报告、资产清册
- 2、审议 2017 年接受捐赠及捐助项目计划预算

三、会议表决通过事项

- (一) 审议通过 2016 年工作报告、审计报告、资产清册；
- (二) 审议通过 2017 年接受捐赠及捐助项目：
 - 1、接受民生银行捐赠款 77,440,000 元；
 - 2、通过捐助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63,491,600 元，用于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
 - 3、通过资助第十三届中艺博国际画廊博览会项目 100 万元，用于博览会展览活动。
 - 4、通过捐助青海热梦科巴艺术团 30 万元，在艺术团章程范围内开展活动，弘扬高原文化，培养少数民族地区艺术人才。

参加会议理事：陈国强 李文华 曹雪森 肖丽 单宇红 周旭君 杨雯艳

亲笔签名：陈国强 李文华 曹雪森 肖丽 周旭君 杨雯艳
单宇红

参加会议监事：欧一士

亲笔签名：欧一士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北京民生文化艺术基金会

理事会会议纪要

第二届第十三次会议

根据本单位章程第三章第十四条规定，本单位理事会于2017年8月25日在朝阳区酒仙桥北路9号C7召开会议。理事长陈国强主持会议。

应参加会议理事7人，监事1人；实际参加会议理事7人，监事1人。

支持人：陈国强

记录人：杨文艳

会议审议并通过：

- 1、接受民生银行捐助款 200 万元；
捐助中国文学艺术基金会 200 万元，用于支持中国文学艺术基金会开展文化艺术活动；
- 2、由北京民生文化艺术基金会出资，捐助北京民生现代美术馆 148 万元，支持《文化公益十年》项目，以此鼓励更多的社会企业捐助和

支持文化公益事业。

参加会议理事：

陈国强 李文华 曹雪森 肖丽 单宇红 周旭君 杨文艳

亲笔签名：

陈国强 李文华 单宇红 曹雪森
周旭君 杨文艳 肖丽

参加会议监事：

欧一士

亲笔签名：欧一士

2017年8月25日

民生美术机构财务事项签报

签报号：【2017】00013号

缓急：一般

机构名称：民生美术机构管理委员会	
标 题：关于民生文化公益十年项目工程的请示	
项目说明： 自 2007 年起，经过十年持续性投入，民生文化公益事业形成了独特的行业影响力。为总结经验，树立品牌，鼓励更多社会企业投入到文化公益的捐助和支持工作中去，计划发起民生文化公益十年项目工程。本项目分“内容制作”和“深度推进及传播”两个阶段，第一阶段项目费用预算共计约 148 万元。其中资料梳理及研究、知名专家学者咨询及约稿、编辑等，涉及各种资源调配，根据艺术与公益行业特性，建议采用定向合作方式，拟邀请与民生银行及民生美术机构有长期合作的权威研究机构及专家团队参与项目合作。其他如项目设计及印刷，宣传片设计及制作费用等。考虑到广告制作行业对设计、制作及材质等因素，该项费用将根据我方设计风格要求，择优选择制作单位。第一阶段项目预算费用支出，将根据实际情况适度调剂，费用支出控制在总预算范围内。上述项目费用通过北京民生文化艺术基金会办理相关财务手续。（具体详见附件）	
项目预算：	1,480,000.00
相关附件：（预算构成及预算依据等内容附件上传） 关于民生文化公益十年项目工程的请示.docx(32KB)	
民生美术机构管理委员会主任：	
【同意】 [陈国强 2017-09-19 09:42]	
民生美术机构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民生美术机构管理委员会成员：
【同意】 [杨勇 2017-09-11 14:17]	【同意】 [甘智漪 2017-09-12 18:51]
	【同意】 [周旭君 2017-09-13 09:56]
	【同意】 [李峰 2017-09-13 11:29]
	【同意】 同意 [郭晓彦 2017-09-13 11:38]
	【同意】 [曹雪森 2017-09-13 12:54]
	【同意】 [翁云鹏 2017-09-18 11:52]
美术机构负责人：	民生美术机构管理委员会财务负责人：
	【同意】 对大额支出应采取招标或议标形式进行集体决策和议价，有效控制预算使用。 [单宇红 2017-09-11 14:15]
主办部门分管领导：	美术机构财务负责人：
主办部门负责人：	拟稿人：张雅茹 拟稿日期：2017-09-11 联系电话：57092035